

市公安局强力推行公安监管工作改革，监管支队与监管中心合署办公，实行“两块牌子，一套班子”，统一管理市直监管场所，指导全市监管工作，进一步理顺了监管管理体制，确保了监管场所安全、高效运转。同时，设立公安监管医院，实现对患有严重疾病、艾滋病、传染病和精神病等特殊人群违法犯罪嫌疑人“应收尽收”的目标。打造“智慧监管”，向“大数据”要警力、要资源。将监管病房、戒毒所 AB 门监控信号与支队、总队视频中心联网，接受看守所监控中心、支队、总队督导平台实时远程监督，改造升级了市级监管督导指挥平台，在全市公安监所推广使用执法记录仪，规范执法程序与执法行为。